

股票代码：600116

股票简称：三峡水利

编号：临 2016-012 号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公司股票于 2016 年 2 月 15 日、16 日、17 日连续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

●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实际控制人核实，截至目前，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2016 年 2 月 15 日、16 日、17 日，公司股票交易连续 3 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亦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经向公司实际控制人水利部综合事业局询证，其函复如下：截至目前，水利部综合事业局及其所控制的企业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涉及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筹划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经公司自查，公司没有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33,100.18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4,965.03 万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0 股（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 月 26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本次高送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高送转对公司股东享有的净资产权益及其持股比例不产生实质性影响，请投资者理性判断，并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2、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和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三峡水利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二月十八日